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LENCE COMMERCIAL PROPERTY & FACILITIES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9)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增加持股量

本公告由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獲本公司控股股東Urban Hero Investments Limited告知，於2021年4月21日，Urban Hero Investments Limited於公開市場上收購本公司300,000股股份（「股份」），代價每股約為9.97港元（「收購事項」）。緊隨收購事項後，Urban Hero Investments Limited於合共720,42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8.93%。

於本公告日期，Urban Hero Investments Limited由李華先生間接全資擁有。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李華先生此舉表明其對本公司長遠發展的信心。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會所深知，於收購事項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已發行股份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投資風險，並於買賣或擬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曉平

香港，2021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曉平先生及郭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斗先生及王銀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明祥先生、甘志成先生及劉曉蘭女士。